

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违规减持公司股份并致歉的公告

股东苏州市长桥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内容一致。

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收到股东苏州市长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桥集团”)出具的情况说明。因对减持计划的理解存在偏差,2021 年 5 月 19 日长桥集团提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00,000 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违规减持公司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1 年 5 月 7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减持部分公司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号 2021-026。公告中披露的长桥集团计划减持期间为：公告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891,095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进行，即从 2021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29 日止，且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长桥集团所持有的股份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的流通股份。长桥集团相关工作人员由于经验不足,对减持计划的理解存在偏差,误认为公告以后三个工作日即可减持,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489%。

长桥集团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减持股份,先于减持计划中时段,违反了《深证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中“大股东、董监高拟在未来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需提前 15 个交易日报告并公告其减持计划”的规定,形成了违规减持。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长桥集团	集中竞价	2021/5/19	25.4-25.62	25.53	400,000	0.4489%
合计	-	-	-	-	400,000	0.4489%

二、本次违规减持事项的整改处理情况及致歉

本次违规减持行为发生后,公司已督促长桥集团相关人员重新巩固学习《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证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严格履行承诺事项,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长桥集团承诺自愿锁定原减持计划中的剩余股份,自2021年5月20日起的三个月内,即2021年5月20日至2021年8月20日,暂停减持原减持计划中剩余的部分,即不超过491,0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11%)。

长桥集团对本次提前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就本次行为给公司及广大投资者造成的负面影响表示诚挚和深切的歉意!长桥集团承诺会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加强管理,加强事先和公司及监管部门的沟通,信守承诺,坚决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公司董事会知悉此事后高度重视,并及时核实相关情况。公司后续将进一步加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督促其严格按照规定,审慎操作,避免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三、备查文件

- 1、《苏州市长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情况及致歉函》

特此公告。

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1日